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、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交易被实行退市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临-2025-24 号），公司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3 亿元，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25 年 4 月 30 日开市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。

2、根据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 9.3.6 条的规定：公司因触及本规则第 9.3.1 条第一款第一项至第三项情形，其股票交易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后，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和十个交易日，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。

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期为 2026 年 4 月 18 日，现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

1、审计机构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审亚太”）项目组自进驻公司现场审计工作以来，已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管理层就审计计划、审计范围、时间安排和关键审计事项等重要事项进行了沟通。

2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中，审计机构正有序执行相应的审计程序。

3、目前，公司与中审亚太在重大会计处理、关键审计事项等事项上不存在重大分歧。因审计程序尚未完结，公司 2025 年度最终财务数据需以审计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。

公司将积极推进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，与中审亚太保持良好沟通，跟踪审计工作进展，并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以及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四环生物股份有限公司

2026 年 4 月 3 日